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e Al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8)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初步審閱及最新可獲得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錄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33.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72.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預期淨虧損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出現大幅下降所致。該下降主要由於年內美國對本集團出口產品類別加徵關稅所帶來的不確定性，以及持續的國際貿易緊張局勢所影響。上述外部因素促使主要客戶採取較為審慎的態度，從而延後或縮減採購訂單。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所得之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資料或數據。因此，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之內容有所差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26年3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朱慧恒

香港，2026年3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慧恒先生、朱文彥先生及劉士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君美女士、李華倫先生及司徒毓廷先生。